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816)

**(1) 選舉非執行董事**  
**及**  
**(2)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頁至第6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2月20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深南大道2002號中廣核大廈南樓401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附錄。

如閣下擬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將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如閣下擬親自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將隨附的回條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於2020年1月30日(星期四)或之前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閣下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2020年1月3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	7

---

## 釋 義

---

於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計值，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會議」	指	董事會於2019年12月30日召開的會議，當中同意推薦有關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本公司」或「公司」	指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3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1816），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003816）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0年2月20日（星期四）舉行的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普通股，以港幣認購和買賣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釋 義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且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股份」	指	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倘本通函(包括其附錄)的中英文版本之間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816)

執行董事：

高立剛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善明先生 (董事長)

譚建生先生

施兵先生

張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那希志先生

胡裔光先生

蕭偉強先生

致股東：

註冊辦事處及中國總部：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深南大道2002號

中廣核大廈南樓18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31樓

**(1) 選舉非執行董事**  
**及**  
**(2)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一、序言**

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其中包括)以下議案：  
(1)審議並批准選舉王維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2)召開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上述第(1)議案須經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批准。下文摘要列出有關議案的內容。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臨時股東大會及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批准的決議案的資訊，使閣下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該決議案做出知情的決定。

## 二、 審議並批准選舉王維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0日的公告，內容為有關選舉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會已經於2019年12月30日審議通過，建議委任王維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經就王維先生的資格進行了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了同意推薦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就王維先生的任職資格發表了獨立意見。

王維先生任期自其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獲得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生效，至第二屆董事會屆滿。同時，董事會亦批准，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本議案之日起，王維先生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和核安全委員會委員。

王維先生簡歷如下：

王維先生，1970年出生，法學博士，經濟師。王維先生在法律與司法、資本與投資管理、組織人事、黨建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於2008年起相繼擔任廣東省委組織部幹部一處（公選辦）副處長、幹部六處（公務員管理處）副處長、廣州海事法院黨組成員和政治部主任。王維先生現任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

除上述披露外，王維先生：(i)並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i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界定權益，王先生並無未擁有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擁有或視為擁有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任何權益；及(iv)亦概無其他與其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 三、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0年2月20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深南大道2002號中廣核大廈南樓401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通過有關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事項。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根據上市規則於2020年1月3日寄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附錄。

不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均須根據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倘閣下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則須填妥附隨的回條，並於2020年1月30日(星期四)或之前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且填妥並交回回條並不影響股東出席有關大會和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將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 四、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及表決的方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所作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 五、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資格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自2020年1月21日(星期二)起至2020年2月20日(星期四)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於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

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必須於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公司A股股東可以通過現場或委託投票，也可以通過網路進行投票。有關表決方式及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登記方法請見公司2020年1月3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有關公告。

六、推薦意見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張善明  
董事長

中國，2020年1月3日

\* 僅供識別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816)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謹定於2020年2月20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深南大道2002號中廣核大廈南樓401舉行，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選舉王維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張善明  
董事長

中國，2020年1月3日

\* 僅供識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善明先生，譚建生先生，施兵先生及張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那希志先生，胡裔光先生及蕭偉強先生。

附註：

a)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投票的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倘主席根據上市規則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允許純粹有關程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進行表決則除外。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b)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資格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自2020年1月21日（星期二）起至2020年2月20日（星期四）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於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必須於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c) 回條

有意出席（親自或委託代表）臨時股東大會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之股東請填妥附隨之回條，並於2020年1月30日（星期四）或之前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令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前20日收取回條。填妥並交回回條並不影響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然而，倘股東並無交回回條，而回條表示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未達到在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一半以上，則可能導致臨時股東大會須延期舉行。

d)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倘其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股份）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有關代表必須以委任書委任。有關委任書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倘委任人為法人，則委任書須以法人印鑒或其董事或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倘委任代表之委任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簽署委任書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檔須經公證證明，並須與委任書同時送達。股東委任代表之委任書最遲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填妥及交回委任書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書將被視為已撤回。

如屬任何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可就該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惟倘若超過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只有在股東名冊上就該股份排名首位的該名聯名登記持有人（不論是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會被接受為代表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

## e) 其他事項

- (i) 本公司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如公司股東的法人代表或有關公司股東正式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該名法人代表或其他人士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檔及指派為法人代表的證明檔或有效授權檔(視情況而定)。
- (ii)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個工作日。出席會議的股東及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 (iii)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本公司中國總部位於：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深南大道2002號  
中廣核大廈南樓18樓  
電話：(86) 755 84430888  
傳真：(86) 755 83699089